

# 浅析中国近代史中女性裹脚的发展状况

王宜晨

(鲁东大学 山东 烟台 264000)

**【摘要】**中国近代史，历史学家将其划分为自1840年6月鸦片战争爆发至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段时期。在这段中西文化互相影响的历史里，女性裹脚的状况也经历了发展的高潮与低谷。但在历史的推进下，裹脚行为终将湮灭在文明社会之中。

**【关键词】**中国近代史；裹脚；发展；文明

**【DOI】**10.12252/j.issn.2096-6288.2019.11.336

## 引言

关于女性裹脚的历史起源说法不一，有五代说、南唐说，但目前出土的相关文物，最早仅止于南宋时期。而在近代史中，裹脚曾一度在国民中风靡，因男女都喜欢裹脚后的女性走路时婀娜多姿的风姿。而西方文明的传入，与政治上强硬的手段，终于将裹脚之风止住。

### 一、裹脚的渊源：起于“优美”

#### (一) 宋朝

通过现在已发掘的历史文物，裹脚行为已经在唐宋时期出现。南宋时期，女性裹脚还没有成为约定俗成的社会惯例，裹脚的女性主要限于社会的中上层，因为这样人家的女性养尊处优，不需要进行劳动生活，裹脚当时还未被广大民众所接受。当时，弓鞋是缠足女性所穿的一种小头鞋子，因为弓鞋的材料多为罗绮，所以又名“绣罗弓”。

中国考古学家发现至今年代最久远的缠足鞋文物，是南宋福建福州南宋墓出土的六双成人女鞋，长13.3-14厘米，宽4.5-5厘米，长宽尺寸明显异于正常成人女性的脚。

#### (二) 元代

蒙古人多在马背上长大，生性善战，入主中原建元之后，原本不缠足的蒙古女性，不但不反对中原女性的缠足习惯，还持欣赏、学习的态度。如斯，裹脚之风得以继续发展，在元朝末年，社会上乃至还呈现了以不裹足为耻的看法。

#### (三) 明朝

到了明代，裹脚之风进入兴盛时期，并在各地迅速发展。朱元璋的皇后曾因一双天足，而被百姓讥笑“马大脚”，“露马脚”一词典故由此而生。

缠足女性因为走起路来看上去婀娜多姿，于是深得当时男子喜爱。加上宋明理学对女子的禁锢，甚至还出现了“赛足会”，仕女云集，或围坐于空场，众女子的脸可以不给人看，但都要把自己的尊足亮出来，供游人点点，评题，最后由看够了小脚的众男人经过民主商议，评出名次。

#### (四) 清代

明末，清兵入关以后，国家发布“剃发令”，以暴力强制男子剃发，以此作为屈服于清廷的象征。而女性裹脚的历史风俗文化，也开始被清廷下令制止，但久久没有达到目的，所以对于这一现象，当时便有“男降女不服”之说。从此以后，“缠足”的风气在中国的大地上愈演愈烈。

清代，作为女性，是不是裹足，缠得若何，城市直接影响到本身的婚姻大事。也正是在这时，八旗女子同样开始缠足，但八旗女子的缠足方法不同于“三寸金莲”，而是把脚缠得既瘦窄又平直，就像一把利刃，所以又名“刀条儿”。

晚清的福格在《听雨丛谈》中记载，人们往往“以足之纤钜，重于德之美凉，否则母以为耻，夫以为辱，甚至亲串里党传为笑谈，女子低颜，自觉形秽”。 “三寸金莲”的说法影响社会极深，当时甚至还出现女性因脚太小行动不便，行动进出都要别人抱着的“抱小姐”，最令人不可思议的是，“抱小姐”在清朝是受欢迎的。也正因此，女性缠足在清代可谓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

#### (五) 民国

任何事物的发展达到顶峰之后都会衰落，缠足的风俗亦是如此。民国时期，孙中山总统于1912年3月11日发布《大总统令内务部通飭各省劝禁缠足文》，也就是“劝禁缠足文”。缠足之风才逐渐有停止的趋势。

### 二、裹脚的方法：痛苦的“美”

#### (一) 裹脚的方法

##### 1. 试裹

缠脚的时辰让女孩坐在矮凳子上，盛热水在脚盆里，将双脚洗清洁，乘脚尚温热，将大脚趾外的其他四趾尽可能朝脚尖拗扭，在脚趾缝间撒上明矾粉，让皮肤收敛，还可以防霉菌传染，再用布包裹，裹好后用针线缝合牢固，两脚裹起来后，往往会感觉脚掌发痒。试裹缠的时辰渐渐收紧，让足部肌肤遭到的压力一次比一次紧些，这时候还不克不及太紧，以两脚能忍耐的痛为度，在这时代把脚趾勒弯使脚向下略卷。在这期间，裹脚布浆得较硬，捶去皱褶，略紧地缠在脚上，使脚受惯硬裹脚布及紧缠的压力，接着才能真正用劲裹紧。

##### 2. 裹尖

缠的时辰，要用劲把裹布缠到最紧的水平，每次解开来重缠的时辰要将四个蜷屈的脚趾头由脚心底下向内侧面用劲勒过，每缠一次要让脚趾弯下去多压在脚底下一些，同时还要把四个蜷屈的脚趾，由脚心底下向脚后跟逐一向挪，让趾头间空出一些空间来。缠好要用针线紧紧地裹布缝起来，硬挤进尖头鞋里，走动时重量压在肉弯跨折的八个脚趾上，把关节扭伤得更厉害。

缠足缠到最后第三、四、五的脚趾关节会严重地扭伤甚至脱臼，皮肤也变成紫

紫色，痛苦至极，但是裹得仍是日紧一日，直到肿消了脚趾都缠到脚底下去，这才算完成了裹尖的工作，接着便可进行裹瘦的工作。

##### 3. 裹瘦

裹瘦的事情是把小趾骨（也便是外把骨）向下向内推入脚心裹，把小趾跟的部位向脚心内侧往下用劲拗下去，然后用裹布勒着带紧，裹尖时二、三、四、五脚趾不外压在脚底下一半，裹瘦时要把外把骨缠倒，足趾固然压入脚心内侧更多，缠到最后，第三、四、五个脚趾尖要能碰着脚掌内缘，才算完成裹瘦的事情。

裹瘦的时候，裹脚布缠到最紧，走一步痛一下。解开裹布，往往溃烂的部位和裹布紧紧粘着，勉强撕下来，便是一片血肉模糊，差不多得用六个月的时间，强忍痛苦挨到脚趾头都抄到脚内侧边，由脚内缘摸到脚趾头，这样才算是瘦到家。

##### 4. 裹弯

缠脚缠裹的进程，简略地说便是裹尖的时辰将外侧四个脚趾蜷握，并将脚掌上的外侧纵弓部门拗屈。裹瘦的时辰脚横弓向下拗屈，并进一步对外侧纵弓拗屈。脚裹好以后，脚掌上用于缓冲冲撞力量的脚弓消失了，走路时得用膝关节和踝关节做缓冲。由于脚掌裹瘦到仅剩大拇趾，走路时脚掌向前推的气力很小，多以脚根着地，应用大腿的气力运步，小腿肌肉萎缩不发达，也有人走路时用大拇趾球和脚根一路出力的，如许走路就酿成外八字走路，也是小脚常见的走路形态。

#### (二) 裹脚的缘由

1. 古代男性社会地位较高，经常把女性监禁在内室当中，对她们的活动范围加以严酷的限定，以合适“三从四德”的礼教，从而到达男人的愿望，而独有其点操因裹脚引起的妇女本身体态和性生理等变化，能够更好地承担延嗣后代的生育工具。据说，由于裹脚后行走困难，反而能够锻炼阴道周围的肌肉，防止阴道松弛，甚至能保持处女阴道般的收紧状态。而女性平时绝不裸足，对男性而言，可窥见其私密之处，或是有类似恋足等兴癖好。

2. 统治者的意志对广大百姓的文化影响，在五代以前，据说裹脚是起源于南唐后主李煜，他的嫔妃们用布把脚缠成新月形，在用黄金做成的莲花上跳舞，李煜认为如此脚形至美，于是后宫中就开缠足，后来又流传到民间。

### 三、裹脚的终结：文明“醒悟”

中国历史上，也有许多对于裹脚这种行为的抨击，但大都抵不过大流，裹脚风气不断滋长。不仅是因为人们思想的固化，更是“天朝上国”的产物，一个人自负是自己的失败，一个国家自负将是全部国人的苦难。

宋代的文人车若水在其《脚气集》里，便对裹脚提出质疑：“夫人缠足，不知始于何时？小儿未四五岁，无罪无辜，而使之受无限之苦；缠得小来，不知何用？”

清朝伊始，顺治二年，朝廷便下诏，今后所生女子禁止缠足。孝庄太后也曾下谕旨：“有以缠足女子入宫者，斩！”而且，这一谕旨被悬挂在清宫的神武门内，浩然醒目。

等到康熙元年，玄烨皇帝也曾下诏，“禁妇女缠足，违者罪其父母家长。”

光绪九年康有为写了一篇《戒缠足会檄》，在女儿到了缠足的年龄后拒绝为其缠足，并呼吁家乡人放弃缠足陋习，但他却受到了很大的排挤。此后，康有为的女儿还曾陪他到西方游历考察。光绪二十四年，康有为再一次向光绪帝上《请禁止妇女缠足折》，折中申明：“从国家法度讲，缠足是对无罪女子滥用刑罚；从家庭关系讲，有伤父母对女儿的慈爱；从人体卫生讲，造成了不该有的病态；从民族利益讲，削弱了种族。”光绪帝谕令各省督抚劝导地方禁止女性缠足。光绪二十五年十一月，上海发起成立中国天足会——一个禁止妇女缠足，提倡妇女放足的民间社团组织，并拥有出版报纸《天足会报》，在全国各地设立分会，发展迅速。

1902年，清廷再次发出上谕，劝戒缠足。

孙中山总统于1912年3月11日发布《大总统令内务部通飭各省劝禁缠足文》，1916年内务部又颁《内务部通飭各省劝禁妇女缠足文》，1928年5月，南京中央政府批准由内政部颁发《禁止妇女缠足条例》，1929年国民政府又发布放足布告，并派专员落实。

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也明令禁止缠足，此时，缠足之风才彻底断传。

### 四、总结

断裹脚之风，由文明之风刮起，吹遍中国大地，广大深受其害的女性终得解放。无论缠足是否为心中真实所愿，但都是畸形社会观念下促使的产物，是毒害女性身心健康的陋习。现代文明社会不容许缠足之风继续出现，女性的身体健康亦是社会、国家未来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泱泱华夏，陋习虽不少，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始终占据在国民心中。

#### 参考文献

[1] 费逸君，《中华妇女缠足考》[M]，北平文化学社，北京，1929年